

更正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510124202100107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成都市公安局郫都区分局交警大队警用装备采购

公告日期：2021年8月11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

- 1、公告标题“成都市公安局郫都区分局交警大队警用装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公告”去掉重复的“竞争性磋商”五个字，更改为“成都市公安局郫都区分局交警大队警用装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2、公告第七条“其它补充事宜”描述中“1、本项目最高限价:33.616万元(大写:叁拾叁陆仟壹佰陆拾元整)。”系大写金额错误，更改为“1、本项目最高限价:33.616万元(大写:叁拾叁万陆仟壹佰陆拾元整)。”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成都市公安局郫都区分局

地址：成都市郫都区政府路22号

联系方式：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8-87888584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四川弼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成都高新区二环路南四段10号岷江大楼306室

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28-8777563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28-87775630



四川弼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2日